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EPC+O-臭氧催化氧化单元（暂估价）
（1 标段）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 青岛恒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工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青岛正嘉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　　期：　2026 年 08 月 20 日

使用说明

…

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应列明全部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并在本章(前附表及正文)标明投标人不满足要求即导致否决投标的全部条款。

…

a7bb9477-5003-4[illegible]086-d5b3e2a8e448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 20

1. 总则 20

1.1 项目概况 20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0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20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20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21

1.6 费用承担 21

1.7 保密 21

1.8 语言文字 21

1.9 计量单位 21

1.10 踏勘现场 21

1.11 偏离 22

1.12 终止招标 22

2. 招标文件 22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2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适用于非现场报名招标方式） 2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适用于非现场报名招标方式） 23

3. 投标文件 23

3.1 纸质版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本项目不适用） 23

3.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内容及应提交的证明材料。 23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3.3 电子投标文件 23

3.4 投标报价 24

3.5 投标有效期 24

3.6 投标保证金 24

3.7 备选投标方案 25

4. 投标 25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25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5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5

5. 开标 26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和参加人员 26

5.2 开标会程序 26

5.3 开标异议 26

6. 资格审查、评标 26

6.1 评标委员会 27

6.2 资格审查、评标原则 27

6.3 资格审查 27

6.4 评标 27

7. 合同授予 28

7.1 定标方式 28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8

7.3 中标通知 28

37b63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7.4 履约担保 29
7.5 签订合同 29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9
8.1 重新招标 29
8.2 不再招标 29
9．纪律和监督 29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0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30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0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30
9.5 异议 30
9.6 投诉 31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2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42
一、资格审查办法 42
1. 审查标准 42
注：投标人资格后审申请文件须符合上述相关要求，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必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若有一项不符合招标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42
2. 审查程序 42
2.1 资格审查 42
2.2 详细审查 43
2.3 选定合格投标人 44
2.4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44
3. 审查结果 44
3.1 提交审查报告 44
3.2 补充说明 44
附件：建设工程投标人资格审查评分标准 44
二、 评标办法 4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5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3
授权委托书 55
投标承诺书 56

a1bb9177-5005-40f6-9986-d5b3e2a8e4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告发布日期：	2026-08-20 09:10:35		
项目名称:	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EPC+O-臭氧催化氧化单元（暂估价）		
工程地点:	位于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基地，青岛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基地嘉度污水处理厂西侧、海湾路以东、泰水东路以北、健水东路以南五矿二十三冶项目部		
资金来源:	其它	**出资比例：**	项目单位自筹、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方式
招标工程类型:	其他-其他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材料设备采购	**工程类别:**	Ⅰ类工程
本项目总投资额：	240380000 元	**工程造价：**	32000000 元
结构形式：	其他	**工程规模：**	19000m3/d
计划文号：	平发改字[2024]2 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设单位：	青岛新河科技产业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基地春潮路 1 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工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0532-84350116
代建单位：		**代建单位地址：**	
代建单位联系人：		**代建单位联系电话：**	
招标单位：	青岛恒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工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 208 号万境财智中心北栋 24 层
招标单位联系人：	陈志强	**招标单位联系电话：**	15111319191
招标代理单位：	青岛正嘉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辽阳西路 567 号浮山厚业中心 5 号楼 911 室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刘鑫燚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6653202699
项目统一代码（编码）：	2309-370283-04-01-342725	**房地产产权人：**	
房地产产权证证号：		**招标代理资格：**	
监督部门：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监督部门（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项目部）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13409732622
监督部门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 589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占地 37.79 亩，总 建筑面积 1.46 万平方米，合同总价约 1.97 亿元。本次招标包含臭氧催化氧化单元主要设备（详见清单） 。

2、招标内容: 图纸范围内臭氧催化氧化单元的设备供货、指导安装等（包含但不限于货物运输至工地及指导安装、技术服务、培训、调试；配合取得验收合格证、交付使用以及质保期内的维保等服务）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最高投标限价(元/费率)
1 标段	19000m3/d	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EPC+O--臭氧催化氧化单元（暂估价）	32000000

二、投标企业应具有的条件
全部标段:1、制造商投标：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所需的货物及服务；
2、代理商投标：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代理商所代理货物的制造商须符合上述“1、制造商投标”的要求；
（3）代理商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同一品牌的设备制造商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同一品牌的制造商与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如出现前述情况，相关投标申请人应当做好协商，于开标时（资格后审前）选出一个投标申请人参与资格后审，如不能按时选出投标申请人的，招标人有权否决相关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后审申请资格。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三、联合体要求
全部标段: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标段要求
全部标段:本项目不分标段。

四、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有限数量制，合格投标人在 7 家（含 7 家）以下时，应全部参加投标。合格人超过 7 家时，招标人可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前 7 家（第 7 家得分相同时均应选取）投标人参加投标。

五、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六、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1.投标人参加投标必须上三年度具有一项同类工程经验；
2.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时，应提供同类项目经验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或投标人在商务标书评审打分时相应评分项不得分；
3.同类工程界定：至少包含招标清单中与臭氧系统相关的臭氧催化氧化反应器/反应塔、臭氧催化氧化系统、臭氧接触池、臭氧发生系统、辅助激发系统/臭氧发生器、VPSA 制氧系统中的一项）的供货（代理商可使用制造商工程经验）。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九、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	平度市北京路 379 号 2 号楼平度市民中心 B 区 3 楼 【尚未申请场地安排】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十、其他

1．本工程无保密内容。

2、异议受理联系人：陈志强，联系电话：15111319191，邮箱：/，传真：/，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 589 号

3．投诉举报电话：13409732622 邮箱：/ 传真:/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 58 号

4．网上技术支持电话：0532-85871505

备注：具体开标时间及场地安排可能会因项目的补充、澄清、暂停等情况发生变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e48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青岛恒卓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工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 208 号万境财智中心北栋 24 层
		联系人	陈志强
		电话	1511131919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青岛正嘉招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辽阳西路 567 号浮山厚业中心 5 号楼 911 室
		联系人	刘鑫燚
		电话	16653202699
1.1.4	项目名称		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EPC+O-臭氧催化氧化单元（暂估价）
1.1.5	**建设地点**		**位于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基地，青岛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基地嘉度污水处理厂西侧、海湾路以东、泰水东路以北、健水东路以南五矿二十三冶项目部**
1.2.1	**资金来源**		**其它**
1.2.2	**出资比例**		**项目单位自筹、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方式**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18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6-09-20** **计划竣工日期　2027-03-19** **其他补充内容　1.实际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2.投标人可依据企业自身情况另报供货周期，但不得比招标计划工期长，低于招标计划工期的应符合青岛市有关工期的规定。** **3、项目或招标人发出计划通知后 90 天内完成相应设备的进场**
1.3.3	**质量要求**		**催化氧化反应器：壳体制造、焊接、检验、验收执行 GB/T 150.1~150.4-2024《压力容器》；材料执行 GB/T 21833-2008（022Cr22Ni5Mo3N 双相不锈钢）；若设计压力 ≥0.1 MPa 且容积满足条件，须按 TSG 21-2016（含第 1 号修改单）《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监检；内件、布水器、填料按技术协议；焊接接头无损检测按 NB/T 47013；** **耐盐臭氧催化剂：执行 HJ 2026-2013 生物法/臭氧催化氧化相关要求；催化剂强度、磨损率、活性按技术协议；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催化氧化循环泵：制造执行 GB/T 5656-2008《离心泵技术条件（Ⅱ类）》（化工流程泵）；性能验收 GB/T 3216-2016；振动 GB/T 29531-2013、噪声 GB/T 29529-2013；能效 GB 19762-2025；**

07bb9477-5003-40f6-90[illegible]05b3e2a8e7[illegible]

		安全 GB/T 44688-2024；电机 GB/T 755-2019、GB 18613-2020； 辅助激发装置及电源系统：电气设备制造 GB/T 7251.1-2023 / .2-2023；元件 GB/T 14048 系列；EMC 按 GB/T 17626 系列；高压部分若涉及按 GB 311.1；安全 GB 19517；提供 CE/CCC 认证； 循环冷却系统：水泵同序号 3（GB/T 5656-2008 等）；板式换热器 GB/T 39298-2020 或 NB/T 47004.1-2024；膨胀罐若为压力容器走 GB/T 150 + TSG 21；管路 GB 50268-2008； 气液分离罐：壳体按常压容器 NB/T 47003.1-2024;钢外壳焊接 GB/T 150.4；内衬 PO 层厚度、电火花检漏按技术协议；若设计压力≥0.1 MPa 走 GB/T 150 + TSG 21；分离效率按 SY/T 0515-2014 或技术协议。 补水装置：焊接水箱制造 GB/T 985.1；材质 GB/T 3280-2015（06Cr19Ni10）；管路 GB 50268-2008； 补水泵：GB/T5657-2013③ 类；性能 GB/T3216-2016; 电机 B/T755-2019\GB18613-2020 尾气处理装置：制造按技术协议；安装验收 GB 50243-2016；排放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及山东地方标准 DB37/ 2801 系列；电气 GB 50093-2013；防爆区域电气设备按 GB 50058-2014； 缓冲池曝气器：制造 HJ/T 252-2006《中、微孔曝气器》；材质 GB/T 21833-2008；服务面积、氧利用率按技术协议；安装 GB 50268-2008； VPSA 制氧系统：系统性能按技术协议；氧气站设计符合 GB 50030-2013；吸附罐、氧气缓冲罐、氧压机出口罐等承压件走 GB/T 150.1~150.4-2024 + TSG 21-2016（含修改单）；罗茨风机 JB/T 8941.1~.2；真空泵 GB/T 13929-2024 / GB/T 13930-2024；电气防爆按 GB 50058-2014；氧浓度在线监测按 GB 50751-2012 相关条款； 液氧罐系统 液氧储罐属特种设备，制造、安装、监检严格执行 TSG 21-2016（含修改单）+ GB/T 150；低温储罐追加 GB/T 18442.1~.6-2019《固定式真空绝热深冷压力容器》；气化器、减压阀组按 GB 50030-2013 及技术协议；现场安装 GB 50273-2022 类比执行，TSG 11-2020（含 2025 第 1 号修改单）《锅炉安全技术规程》 监检； 《氧气站设计规范》（GB50030）；《钢制焊接常压容器》（NB/T 47003.1）；《水处理用臭氧发生器》标准（CJ/T322）；《水处理用臭氧发生器技术要求》（GB/T 37894）

a7bb9477-5003-40f6-90

		。及其他现行国家规范和规程执行必须达到质量评定　合格　等级，并满足甲方的要求。
1.4.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5.1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1.6.1	**专业分包**	**不允许分包**
1.7.1	**偏离**	**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图纸、设备清单、招标控制价、答疑文件（如有）、澄清（如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2.2	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天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
2.3.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 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与作出答复均应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菜单以书面形式完成。
3.1.1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1.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1 份。 2.资格后审申请证明**

a7bb9477-5003-40f6-99

		原件。
3.1.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内容**	**1.开标时应提供：**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 **（2）企业营业执照**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名称等基本信息与营业执照一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1 名。不得兼任其他项目；** **上述人员均须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所有人员均须上传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退休证和聘用合同），社保信息可在商务标目录项“其他商务文件”中上传。** **（4）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唯一授权书** **有效的授权书** **（5）投标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并签章。** **（6）企业最新章程** **由企业盖章确认的企业最新章程。** **（7）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1.企业所在地尚未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请继续上传《开户许可证》扫描件；2.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企业未进行账户变更业务，原《开户许可证》未交回的，请继续上传《开户许可证》扫描件；3.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原《开户许可证》已交回的，或新开立基本存款账户的，请上传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 **（9）企业业绩** **上三年度已承担的同类项目（产品业绩）。须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2.1	投标文件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2.2	投标文件编制装订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人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 （3）投标文件中证明资料的‘复印件”均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4）“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

a7bb9477-5068-40f6-99

		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营业执照，以下均简称为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5）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服务公开＞服务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指南”。 （7）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 本项目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无装订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完成后为一个.ztb 文件； 投标人不需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3.3.1	**投标有效期(日历天)**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需要交纳 □需要交纳（无差异化） √差异化减免投标保证金 根据青审服字[2023]61 号文件，本项目差异化减免投标保证金：(相关要求,如行业具体要求、附承诺书及相关证明文件等)未减免金额（元）：人民币（¥320000 元） 减免后金额：人民币（¥160000 元） 2.交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4.交纳形式：电汇或电子保函（包含青岛市数字一体化电子保函综合服务平台、保险公司、担保公司和银行机构开具的电子保函等）或纸质银行保函或纸质保险保函 4.1 以银行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以到账时间为准，否则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文件中应附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扫描件。 4.2 以电子保函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函开具时间为准。投标人支付的电子保函费用必须**

a7bb9477-5003-40f6-90

		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投标文件中应附电子保函彩色扫描件、保费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或保险费为 0〈如免费〉的证明材料）、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扫描件。4.3 确需以纸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在投标文件中应附银行保函彩色扫描件、保险费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或保险费为 0〈如免费〉的证明材料）、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扫描件。 银行保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出具担保的银行：基本账户开户银行。银行保函须经公证机关公证，并符合下列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公证： (1)担保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担保中签名，不能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公证机关出具的公证书加盖钢印、单位章并盖有公证员签名章，钢印应清晰可辨； (3)公证书出具的日期与银行保函出具的日期同日或在其之后。 4.4 确需以纸质保险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标现场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在投标文件中应附保险保函彩色扫描件、保险费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缴纳凭证彩色扫描件（或保险费为 0〈如免费〉的证明材料）、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彩色扫描件。5.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交纳单位与牵头人名称一致。6.为适应全流程电子化需要，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建议优先采用电子保函。 7.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投标保证金，必须由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递交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及证明材料原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3.4.3	**是否退还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	**否**
3.5.1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电子投标文件： 在招标文件的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及印章”处，分别签上单位公章及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3.6.1	投标文件上传、签到及解密	1.电子投标文件及证明材料上传： 1.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1.2 上传投标文件后，项目开标前，对 CA 证书进行过任何变更，原已上传的投标文件将因密钥不匹配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开标，请务必重新上传投标文件。 CA 证书变更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CA 证书更新（含证书到期后的延期操作）、CA 锁信息修改、新增 CA 锁关联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a7bb9477-5003-40f6-90

		CA 锁补办（包括因丢失、损坏等原因重新办理 CA 锁）。 未重新上传的，投标文件将无法参与解密开标，由此产生的投标失败及全部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请务必高度重视！ 2.签到及解密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 2.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 2.2 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要求制作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并提示。 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方式：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系统自动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投标文件递交成功，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3.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1.1	开标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招标公告页面。
4.1.2	**开标会参加人员**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修改为：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5.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7 人（包括招标人代表及评标专家的总人数） 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评标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省级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2	开标程序	修改为：本项目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录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1）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2）投标人使用

a7bb9477-5003-40f6-90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 1 个小时内完成网上签到（注：未在线签到的视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3）宣布开标纪律；（4）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5）宣布开标人、唱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6）招标人（代理机构）抽取加权系数（如有）；（7）代理机构启动解密，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注：须为上传投标文件时的同一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申请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8）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当众开标，在线唱标；（9）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在限定时时间内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注：逾期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不需要回避）；（10）开标结束。
5.4	开标补救措施	增加： 1 开标过程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将采取以下补救措施：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发布中止开标的通知，另行确定开标时间。 2 开标前因“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正常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技术支持。 3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6.1.1	资格审查办法	详见招标公告：资格审查办法和方式
6.2.1	评标办法	详见招标公告：评标办法
6.4	评标及补救措施	增加：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6.3.1 项的规定在电子评标系统上开展评审工作。如果评标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 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 应重新组织评审。
7.1.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 签订合同金额的 10%**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银行保函、担保公司保函或保险。**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 **采用担保公司保函时的有关要求：/** **采用保险时的有关要求： /** **注：履约担保其他要求详见本章 10.12**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公示期限：3 日公示的其他内容：按《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

a7bb9477-5003-40f6-90

			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7.2.2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书面形式　中标结果通知：网站公告形式
7.2.3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公告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
9	**监督部门**	**名称**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纪委监督部门（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项目部）**
		电话	**13409732622**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凤台街道办事处重庆路 589 号**
		监督部门其他联系方式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1.2	同类工程项目		见招标公告
10.1.3	市场行为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详见第九章）
10.1.4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5	招投标回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13 号）第三十四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之规定。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存有前述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如果不回避的，一经发现将依法处理，经评审中标的，其中标无效。 投标人应当互相监督，如发现其他投标人有回避情形的，应于开标会现场及时提出。
10.1.6	**招标代理费：**		**中标人支付，不单独列项　　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已在最高投标限价中综合考虑，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金额 20.9 万元。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对招标代理服务费综合考虑，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
10.1.7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招标投标活动具有

a7bb9477-5003-40f6-9956-d5b3e2a8e44

		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10.1.8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发布，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信息。信息一经公布，视为所有潜在投标人已经收到；未及时查看最新信息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招标人将在中标公示时，一并公示中标候选人在投标过程中认定的所有业绩。	
10.3	本项目合同主要条款未约定的，根据签订的合同执行。	
10.4	本项目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无须报名，潜在投标人可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公告页面中招标人的澄清、答疑及开标时间变更等，否则，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5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10.6	出现以下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资格预审项目中，以上信息在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比对发现上述问题的。 2、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绑定造价文件时,抓取造价接口文件中的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相同的。经监测发现，本项目同一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归属于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生成等的，该投标报价文件归属投标人及对该投标报价文件进行过阅读、使用、 编辑、生成等操作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 经监测发现，本项目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同一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 生成等的，阅读、使用、编辑、生成他人投标报价文件的投标人，以及被该投 标人阅读、使用、编辑、生成自有投标报价文件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 3、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 4、不同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制作、签章、上传、解密四个阶段中任一或多个阶段 IP 地址信息一致情形，应在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下，一个小时内提供陈述说明材料。若未按时提供陈述说明材料，或陈述说明材料理由不合理的。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投标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一致或实际为同一人、联合体成员为同一法人、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相同的。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否决所有涉及单位投标。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10.7	潜在投标人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主要人员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且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需通过该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10.8	投标人须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将电子投标文件以电子签章方式同时签署公司章、法定代表人章后，方可上传并用于对应项目的投标。该电子投标文件自签章成功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投标人承诺该签章行为的确认效力（包括但不限于对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等方面的确认效力）及于该文件的全	

	部内容。招投标活动各方均认可该种形式下的投标文件形式效力（仅指认可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在形式上具有同等效力，不当然意味着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以未有任何一方的书面签名进行形式效力抗辩。	
10.9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10.10	投标文件中的基本账户信息与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效。	
10.11	补充条款：	
10.12	**补充条款：**	**1·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32000000元，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包含但不限于：设备材料费、设计、深化设计、设计联络、设备制造、检验及试验、包装、运输、保险、仓储、交货、测试、单机和系统调试、联合调试配合、验收配合、第三方机构检测、人员培训、技术资料提交、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和缺陷的纠正、招标文件所描述的其它类似义务及工作、利润、措施费、规费和税金、专利费、管理费、服务费、各类种税费、规费以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2·1.本项目招标文件附有《中小企业版本》和《非中小企业版本》两份合同草案，供所有潜在投标人参考。** **2.无论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还是非中小企业，在投标阶段均应基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统一商务和技术要求进行报价和响应。** **3.合同版本的最终适用，将在确定中标人后，根据中标人的实际企业类型（以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经评委会确认的《中小企业身份承诺函》或其他证明文件为准）进行确定：** **若中标人被认定为中小企业，则双方签署《中小企业版本》合同。** **若中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则双方签署《非中小企业版本》合同。** **两份合同草案在核心商务和技术条款上保持一致，主要差异在于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在款项支付等方面对中小企业给予了扶持性约定。投标人被视为已充分知晓并接受此安排。** **付款方式：** **①乙方签订本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时间截止时间，为付款第⑤条完成后 1 个月内为准，同时不小于 6 个月；甲方收到合规履约保函后，方可启动预付款流程。** **甲方向乙方提报设备需求计划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提报计划相应设备总金额的 20%作为预付款。（支付预付款前，乙方须先行提交等额、不可撤销见索即付预付款保函，保函有效期至该批次预付款在后续各期货款中抵扣完毕后 30 日，保函最长担保期限为开立之日起壹年，以较晚时间失效；甲方核验保函合格后放款，预付款在后续货款逐期抵扣，保函担保额度随扣款同步递减。** **②设备到货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到相应货款总金额的 40%作为到货款（含已支付货款）。**

a7bb9477-5003-40f6-9

		③在供货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支付到相应设备总金额的 50%（含已支付货款）。 ④在所有供货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取得化工污水泵及控制柜设备使用必须具备的所有相关证照及报告后，甲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该批次设备货款总额的 95%（含已支付货款及工抵房比例）。乙方需出具货物、装箱单、制造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验收证书等证明单据。 ⑤质保期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设备 5%余款。
10.13	投标报价的方式	投标报价方式：总价（元）
10.14	智慧评审项目	否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投标人的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分工认定 ；

（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4）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a7bb9077-5803-40f6-9986-d5b3e2a8e448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与招标人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0）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5 投标人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投标人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投标人不再具备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0.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0.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0.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4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5 招标人不组织单个或者部分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2 终止招标

招标人终止招标的，将及时发布公告或者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的或者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已经发售招标文件或者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及时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的费用，以及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资格审查办法；

（4）评标办法；

（5）合同主要条款；

（6）设备清单；

（7）图纸（若有）；

（8）技术标准和要求；

（9）投标文件格式；

（10）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适用于非现场报名招标方式）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本项目疑问提出截止时间前，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投标人疑问/异议”栏目的“提出疑问/异议”功能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适用于非现场报名招标方式）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通过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栏目进行网上的修改，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本项目公告页面“开标时间”栏目进行网上通知。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本项目公告页面的最新修改信息。

3.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前附表。

3.1 纸质版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本项目不适用）

3.2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内容及应提交的证明材料。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a7bb9477-5003-4f6-9986-15b3e2a8e448

备注：（1）资格后审证明文件原件单独封装（开标现场单独提交的除外）。
（2）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资料的有效性、合法性、真实性，否则，招标人将拒绝其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若该投标人中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且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下一评标环节。

3.3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由报价标书、技术标书、商务标书（含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组成，并应提交相应的评分证明材料原件（未按规定提交原件的，不予认定），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3.3.1 本工程技术标准和要求详见评标办法。

3.3.2 电子版（报价标书、技术标书、商务标书（含资格后审申请文件））

3.3.2.1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

①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下载地址：见公告页面）。

②投标人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后（.ztb），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标书内容可通过右键绑定 pdf 的形式上传。

③投标企业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工程投标，在打开电子版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依次通过“标段管理”切换到其他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企业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标书保存为一个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3.3.2.2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内容，系统已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投标人切换至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时，根据【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要求的目录制作投标文件。

3.4 投标报价

详见前附表

3.5 投标有效期

3.5.1 投标有效期见前附表

3.5.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5.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6 投标保证金

3.6.1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交纳金额、形式、时间、账号见前附表。

3.6.2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保证金交纳账户信息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点击“获取虚拟账号”。投标人未按规定格式填写或填写的信息不准确的，将造成投标保证金无法到帐、无法识别或无法退还，由此产生的所有问题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6.3 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提供虚假材料的，将被拒绝投标。

3.6.4 以电汇形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3.6.5 投标人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3.6.6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退还。招标项目出现异议或投诉时，在调查处理期间相关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处理结果明确后再按相关规定处理。

3.6.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a7bb91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放弃中标）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投标人提交了虚假资料、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在本招标项目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围标串标。

（4）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3.7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a7b19477-5003-40f6-9986-d5b2e2a8e448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电子版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时，系统基于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版

4.2.1.1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4.2.1.2 递交方式：电子版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投标成功。投标人可下载上传凭证。

4.2.1.3 签到、解密：见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电子版

4.3.1.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4.3.1.2 需要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删除签章”按钮，撤销签章后修改。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替换原来的电子投标文件。

4.3.1.3 需要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的，可以点击【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工具栏上的“上传”按钮，在页面上点击“放弃投标”的按钮撤回投标文件。

4.3.1.4 本工程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不予接受投标人投标。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和参加人员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前附表。

5.1.2 开标会参加人员见前附表。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准时参加开标会。

5.2 开标会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单位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代理机构启动网上签到。

5.2.2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前完成网上签到。

5.2.3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5.2.4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5.2.5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

5.2.6 按照投标人签到顺序在线唱标,唱标的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同前附表）。

5.2.7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投标人在线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5.2.8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

5.2.9 评标委员会评审技术标书。

5.2.10 技术标评审合格的进入商务标评审，计算评标基准价。

5.2.11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2.12 确定预中标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资格审查、评标

a7bb2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招标人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必需的信息，但不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

6.1.4 招标人根据项目规模和技术复杂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标时间。超过三分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评标时间不够的，招标人将适当延长。

6.1.5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将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6.2 资格审查、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资格审查办法及 “资格审查办法”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后方可进入评标阶段。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及第三章“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推荐前 3 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6.4.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否决其投标：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单位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

（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并且未按规定要求进行变更的；

（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最终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总）价的；

（7）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6.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

（2）投标报价低于成本、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3）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的；

（4）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

（5）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a7bb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见前附表）

招标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确定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在指定媒介上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3 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由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3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8.1.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后，正常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8.1.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被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充分论证，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论证过程和结果）。

8.2 不再招标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招标无效，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由招标人报经工程项目审批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

9.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下列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1）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2）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示期内提出。

9.5.2 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9.6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在评标工作开始后，因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评标工作暂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评标工作。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商务文件）		1、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IP 地址、投标相关人员等 6 种情况的检查 出现以下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资格预审项目中，以上信息在资格预审和投标两阶段进行一体化比对，两阶段整体比对发现上述问题的。 （2）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绑定造价文件时,抓取造价接口文件中的造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相同的。经监测发现，本项目同一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归属于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生成等的，该投标报价文件归属投标人及对该投标报价文件进行过阅读、使用、 编辑、生成等操作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经监测发现，本项目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编制过程中被同一投标人的造价加密锁阅读、使用、编辑、 生成等的，阅读、使用、编辑、生成他人投标报价文件的投标人，以及被该投 标人阅读、使用、编辑、生成自有投标报价文件的其他投标人，应否决投标。 （3）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 （4）不同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的电子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存在记录的制作、签章、上传、解密四个阶段中任一或多个阶段 IP 地址信息一致情形，应在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下，一个小时内提供陈述说明材料。若未按时提供陈述说明材料，或陈述说明材料理由不合理的。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载明的投标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一致或实际为同一人、联合体成员为同一法人、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相同的。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否决所有涉及单位投标。单位负责人，是指

a7bb9477-5002-40f6-9986-d5b8e2a8e448

		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投标保证金 (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中体现。) 3、商务投标文件制作、签署 商务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内容填写。商务投标文件盖章、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项目经理、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唯一授权书、投标承诺书、企业最新章程、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企业实力、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施工组织分析及建议、其他资料中体现。) 4、商务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商务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项目经理、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唯一授权书、投标承诺书、企业最新章程、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企业实力、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施工组织分析及建议、其他资料中体现。) 5、否决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否决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企业营业执照、项目经理、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唯一授权书、投标承诺书、企业最新章程、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企业实力、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施工组织分析及建议、其他资料中体现。)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技术文件）	1、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 技术标书中未出现有关投标人身份的任何信息。(相关标书内容在深化设计、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岗位职责方案、运输方案及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方案、质量保障方案、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商务技术文件中体现。) 2、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安全目标和质量目标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标书内容在深化设计、供货方

a7bb9477-5063-40f6-9980-d5b3e2a8e418

		案及进度保障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岗位职责方案、运输方案及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方案、质量保障方案、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商务技术文件中体现。) 3、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相关标书内容在深化设计、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岗位职责方案、运输方案及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方案、质量保障方案、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商务技术文件中体现。)
2.1.1 2.1.3	形式评审标准与响应性评审标准（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报价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相关标书内容在开标一览表中体现。) 2、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相关标书内容在开标一览表中体现。) 3、清单报价相似度分析 不同投标人之间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投标清单报价达到 80%相同的（与已标价设备清单出现雷同的除外），视为电子投标文件内容雷同。出现以上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相关标书内容在设备清单报价表中体现。) 4、报价唯一 除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以外，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注明哪一个有效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否决其投标。(相关标书内容在开标一览表中体现。) 5、未发现异常低价情况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时，启动异常低价评审程序。评标委员会应当先请异常低价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不得直接否决其投标。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并提供降低工程造价的相关证明材料（不限于在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价格、施工措施、方案及其他方面）；同时提供关于合同履行能力及工程质量安全

a7bb9477-5003-4046-5986-d5b2e2a8e418

		控制的承诺。 以下情形不得作为异常低价投标说明的依据： （1）亏本让利； （2）企业市场拓展或品牌宣传； （3）降低或改变原设计方案、技术工艺、施工标准的； （4）类似项目业绩； （5）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得作为降低投标报价依据的情形。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有效澄清、说明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其存在履约及质量安全风险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不推荐其为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异常低价中标候选人合同履行能力及工程质量安全等风险进行全面评估，并作为评标结果的附件提交给招标人。(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设备清单报价表、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设备维保明细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报价文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报价文件中体现。) 6、不存在以下其他情形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一致；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计取(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函基础信息、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设备清单报价表、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设备维保明细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报价文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报价文件中体现。)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相关标书内容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中体现。) 2、企业营业执照

a7bb9477-5003-40f6-9980-d5b2e28e8e48

		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名称等基本信息与营业执照一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营业执照中体现。) 3、项目经理 （1）项目经理 1 名。不得兼任其他项目； （2）上述人员均须提供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所有人员均须上传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退休证和聘用合同），社保信息可在商务标目录项“其他商务文件”中上传。(相关标书内容在项目经理中体现。) 4、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唯一授权书 有效的授权书(相关标书内容在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唯一授权书中体现。) 5、投标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并签章。(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承诺书中体现。) 6、企业最新章程 由企业盖章确认的企业最新章程。(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最新章程中体现。) 7、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中体现。) 8、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1.企业所在地尚未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请继续上传《开户许可证》扫描件；2.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企业未进行账户变更业务，原《开户许可证》未交回的，请继续上传《开户许可证》扫描件；3.企业所在地已经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原《开户许可证》已交回的，或新开立基本存款账户的，请上传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相关标书内容在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中体现。) 9、企业业绩 上三年度已承担的同类项目（产品业绩）。须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业绩中体现。)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中体现。)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18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0分）	商务标:35.0分;技术标:35.0分;报价评审:30.0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投标总报价 基准价计算名称: 二次平均法 基准价计算公式： C=A2 A1:投标算术平均值(n有效投标人个数，以下相同) 当 0 ≤ n ≤ 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0 个最高价、 0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5≤n≤6时，A1=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1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7≤n≤8时，A1=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1 个最高价、 2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9 ≤ n ≤ 10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2 个最高价、 3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1 ≤ n ≤ 12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3 个最高价、 4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3 ≤ n ≤ 14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4 个最高价、 5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5 ≤ n ≤ 16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5 个最高价、 6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17 ≤ n ≤ ∞ 时，A1 = 所有有效标书的投标报价去掉 6 个最高价、 7 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报价有效范围:85 (含)-- 110 %(含)，超出投标报价有效范围的投标报价评分项不得分 投标报价有效范围: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按照计算报价均值的规则进行再次平均，所得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

a7bb9477-5003-40f6-99e6-d5b5e2a8e448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偏差率保留四位小数
2.2.4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打分	企业业绩	15.0	近三年(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36 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承担的同类项目（产品业绩），每份得 3 分，满分 15 分。须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企业实力	20.0	1、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参与过泵相关的国家标准编写的得 4 分(须提供证书)； 2、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参与过泵相关的行业标准编写的得 2 分(须提供证书)； 3、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得 4 分(须提供证书)； 4、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获得过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3 分。(须提供证书)； 5、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有泵产品相关发明专利的得 2 分(须提供;发明专利证书)；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有泵产品相关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的，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满分 5 分。(须提供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实力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实力中体现。
	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施工组织分析及建议	5.0	投标人施工经验、工程经验、施工办法，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施工组织分析及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情况，酌情打分，1-5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施工组织分析及建议中体现。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商务标	企业业绩	15.0	近三年(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36 个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承担的同类项目（产品业绩），每份得 3 分，满分 15 分。须同时提供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企业实力	20.0	1、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参与过泵相关的国家标准编写的得 4 分(须提供证书)； 2、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参与过泵相关的行业标准编写的得 2 分(须提供证书)； 3、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得 4 分(须提供证书)； 4、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获得过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3 分。(须提供证书)； 5、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有泵产品相关发明专利的得 2 分(须提供;发明专利证书)；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有泵产品相关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的,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满分 5 分。(须提供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证书)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实力中体现。相关标书内容在企业实力中体现。
技术标 (汇总规则:当专家人数大于等于 0 位,并且小于等于 ∞ 位，取去掉 0 个最高分、去掉 0 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深化设计	4.0	针对本项目提供供深化设计方案。 图纸深化设计符合原设计方案,整合切实可行，设计完善、全面且分类清楚，措施合理且文字表达清晰条理,不得改变原设计建筑结构及空间要求 ,在此基础上设计优化方案，得 4-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深化设计中体现。
	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方案	4.0	针对本项目提供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的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措施的项目实际需求，阐述明确详细、完整全面、条理清晰、有具体流程细节描述 ,得 4-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方案中体现。
	人员配备方案及岗位职责方案	4.0	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配备方案及岗位职责方案。

a7bb9477-5003-40f6-9986-d5

			根据投标人的人员配备方案、岗位职责方案方案及人员素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阐述明确详细、完整全面、条理清晰、有具体流程细节描述，得 4-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人员配备方案及岗位职责方案中体现。
	运输方案及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储存方案	4.0	针对本项目提供运输方案及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储存方案。 根据投标人运输方案、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储存方案等项目实际需求，阐述明确详细、完整全面、条理清晰、有具体流程细节描述，得 4-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运输方案及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方案中体现。
	质量保障方案	4.0	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质量保障方案级质量控制措施等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阐述明确详细、完整全面、条理清晰、有具体流程细节描述，得 4-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质量保障方案中体现。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	4.0	针对本项目提供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的应急组织体系及落实措施，预警与响应措施、应急程序，应急保障措施，能满足相关工作的应急要求，得 4-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中体现。
	售后服务方案	4.0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对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的处理预案、备品备件、培训等情况进行评价，得 4-0 分。相关标书内容在售后服务方案中体现。
	样品	7.0	样品要求：催化剂（200 克以上）一份、曝气盘一个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 （1）对催化剂的致密性，活性涂层附着情况，色差、局部缺涂等进行评价；

a7bb9477-5003-40f6-9986-d

			（2）对曝气盘的材质、微孔工艺、外观、结构密封与抗堵设计等进行评价。 分优 7-6 分、良 5-4 分、中 3-2 分、差 0 分进行评审。 注：提供不全或不提供者不得分。相关标书内容在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商务技术文件中体现。
报价	投标总报价	3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 1 %，扣减 0.2 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 1 %，扣减 0.1 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 1 %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相关标书内容在开标一览表、设备清单报价表中体现。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评标流程： 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打分->商务标初审->商务标详审->技术标初审->技术标详审->报价初审->报价详审			

a7bb9477-5003-40f6-9986-d503a86448

评标办法细则（综合评估法）

一、资格审查办法

1. 审查标准

1.1 初步审查标准

1.1.1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一致。

1.2 详细审查标准

1.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社保证明（网上打印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

1.2.2 营业执照、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且满足招标要求（如有要求）；

1.2.3 承担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的社保、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要求）；

1.2.4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情况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2.5 代理商投标须提供唯一授权书。

1.2.6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承诺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2.7 和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以投标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最新章程为准）；不是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

1.2.8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如有要求）

1.2.9 投标人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银行电汇回单或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公证书原件或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或电子保函，并按照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是基本账户开户银行，银行保函的公证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银行保函的格式与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相符。

注：投标人资格后审申请文件须符合上述相关要求，所提供的证书、证明等必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若有一项不符合招标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2. 审查程序

2.1 资格审查

2.1.1 初步审查

a7bb9477-5693-40f6-9986-d5b3e2a8e448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1.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1.2 详细审查

2.1.2.1 评标委员会依据第 1.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1.2.2 通过详细审查的投标人，除应满足第 1.1 款、第 1.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2）在资格后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2.1.3 （有限数量制）选定合格投标人

合格投标人在 7 家（含）以下时，全部参加评标。合格投标人在 7 家（不含）以上时，评标委员会按照“建设工程投标人资格审查评分标准”对投标人评审打分，招标人按资格后审得分由高到低选取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量的投标人参加后续评审。

2.1.4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当场对所提交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2.1.5 审查结果

2.1.5.1 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书面审查报告应载明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原因等。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不具有进入评标阶段资格。

2.1.5.2 补充说明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2.2 详细审查

2.2.1 评标委员会依据第 1.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2.2 通过详细审查的投标人，除应满足第 1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2）在资格后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2.3 选定合格投标人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全部参加评标

2.4 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电子或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当场对所提交的资格后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并不得改变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后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 审查结果

3.1 提交审查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的程序对资格后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评标委员会应即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书面审查报告应载明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名单、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名单及原因等。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不具有进入评标阶段资格。

3.2 补充说明

在任何审查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审查结论做出表决的，由审查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附件：建设工程投标人资格审查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注：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企业业绩、获得奖项认定标准同综合评估法中的评审认定标准。

二、评标办法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详见合同附件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见附录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清单及控制价编制说明

清单及说明

序号	名称	规格	材质	数量	单位
1	催化氧化反应器	尺寸：Φ3.6m×13.5m 配套：催化剂层、布水器、功能填料、内件、爬梯平台护栏等	组合件 2205 等	6	套
2	催化剂	耐盐臭氧催化剂		6	t
3	催化氧化循环泵	离心泵，流量：100m³/h，扬程：8m，防护等级：IP55	过流材质：2205	6	套
4	辅助激发装置及其电源系统	激发功率：450kW		3	套
5	循环冷却系统	循环泵：100m3/h，H=12m，功率；7.5kW，含板换、膨胀罐等	SS304	3	套
6	气液分离罐	尺寸：1.2m×4.05m	钢衬 PO	2	台
7	补水装置	补水箱：0.5m3；	SS304	1	套
8	补水泵	补水泵：Q=2m3/h,H=10m	SS304	1	套
9	尾气处理装置	成套，配合辅助激发装置，处理气量≥375Nm3/h		3	台
10	缓冲池曝气器	耐结垢曝气器，服务面积：23m2	2205	1	套
11	VPSA 制氧系统	制氧能力：750Nm3/h；制氧浓度＞90%；出气压力：0.12~0.2Mpa 含罗茨风机、真空泵、氧压机、吸附罐、分子筛、氧气缓冲罐等	组合件	1	套
12	液氧罐系统	50m3 ；配套气化器 2 台、减压阀组 1 台	组合件	1	台

质量要求：催化氧化反应器：壳体制造、焊接、检验、验收执行GB/T150.1~150.4-2024《压力容器》；材料执行 GB/T 21833-2008（022Cr22Ni5Mo3N 双相不锈钢）；若设计压力 ≥0.1 MPa 且容积满足条件，须按 TSG 21-2016（含第 1 号修改单）《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监检；内件、布水器、填料按技术协议；焊接接头无损检测按 NB/T 47013；

a7bb94-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耐盐臭氧催化剂：执行 HJ 2026-2013 生物法/臭氧催化氧化相关要求；催化剂强度、磨损率、活性按技术协议；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催化氧化循环泵：制造执行 GB/T 5656-2008《离心泵技术条件（Ⅱ类）》（化工流程泵）；性能验收 GB/T 3216-2016；振动 GB/T 29531-2013、噪声 GB/T 29529-2013；能效 GB 19762-2025；安全 GB/T 44688-2024；电机 GB/T 755-2019、GB 18613-2020；

辅助激发装置及电源系统：电气设备制造 GB/T 7251.1-2023 / .2-2023；元件 GB/T 14048 系列；EMC 按 GB/T 17626 系列；高压部分若涉及按 GB 311.1；安全 GB 19517；提供 CE/CCC 认证；

循环冷却系统：水泵同序号 3（GB/T 5656-2008 等）；板式换热器 GB/T 39298-2020 或 NB/T 47004.1-2024；膨胀罐若为压力容器走 GB/T 150 + TSG 21；管路 GB 50268-2008；

气液分离罐：壳体按常压容器 NB/T 47003.1-2024；钢外壳焊接 GB/T 150.4；内衬 PO 层厚度、电火花检漏按技术协议；若设计压力 ≥0.1 MPa 走 GB/T 150 + TSG 21；分离效率按 SY/T 0515-2014 或技术协议。

补水装置：焊接水箱制造 GB/T 985.1；材质 GB/T 3280-2015（06Cr19Ni10）；管路 GB 50268-2008；

补水泵：GB/T5657-2013③类；性能 GB/T3216-2016;电机 B/T755-2019\GB18613-2020

尾气处理装置：制造按技术协议；安装验收 GB 50243-2016；排放符合 GB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及山东地方标准 DB37/ 2801 系列；电气 GB 50093-2013；防爆区域电气设备按 GB 50058-2014；

缓冲池曝气器：制造 HJ/T 252-2006《中、微孔曝气器》；材质 GB/T 21833-2008；服务面积、氧利用率按技术协议；安装 GB 50268-2008；

VPSA 制氧系统：系统性能按技术协议；氧气站设计符合 GB 50030-2013；吸附罐、氧气缓冲罐、氧压机出口罐等承压件走 GB/T 150.1~150.4-2024 + TSG 21-2016（含修改单）；罗茨风机 JB/T 8941.1~.2；真空泵 GB/T 13929-2024 / GB/T 13930-2024；电气防爆按 GB 50058-2014；氧浓度在线监测按 GB 50751-2012 相关条款；

液氧罐系统：液氧储罐属特种设备，制造、安装、监检严格执行 TSG 21-2016（含修改单） + GB/T 150；低温储罐追加GB/T18442.1~.6-2019《固定式真空绝热深冷压力容器》；气化器、减压阀

组按 GB 50030-2013 及技术协议；现场安装 GB 50273-2022 类比执行，TSG 11-2020（含 2025 第 1 号修改单）《锅炉安全技术规程》 监检；

《氧气站设计规范》（GB50030）；《钢制焊接常压容器》（NB/T 47003.1）；《水处理用臭氧发生器》标准（CJ/T322）；《水处理用臭氧发生器技术要求》（GB/T 37894）及其他现行国家规范和规程执行必须达到质量评定 合格 等级，并满足甲方的要求。

注：1、所签订合同清单符合相应图纸要求，数量不能有漏项，并满足最终相关验收条件及单体或者整体使用功能，如不满足由设备供应商免费提供直到满足要求为止。

2、设备供应一定无任何条件满足现场安装要求，要配螺栓螺帽及相关小配件。

3、本清单所列参数，均以提供的正式图纸为准。如清单与图纸不一致，以图纸标注为最终依据。未尽事宜参照图纸说明执行。

图纸明细：投标人通过百度网盘获取图纸及合同，百度网盘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nTY_q9aHQM6rOshUr_47A 提取码：1234

图纸及规划书	
1	催化氧化反应器
2	催化氧化反应器 0515(深化)
3	催化氧化循环泵
4	辅助激发装置及其电源系统
5	循环冷却系统
6	气液分离罐
7	气液分离罐 0515(深化)
8	补水装置和补水泵
9	尾气处理装置
10	VPSA 制氧系统
11	液氧罐系统
12	催化氧化系统技术规格书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商务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商务文件目录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2、投标承诺书

3、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

4、企业技术实力

5、投标人减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6、联合体协议书（若有）

7、制造商授权书

8、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商务文件

9、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商务文件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年月日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资格后审申请文件、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投标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提供的市场行为证明、资格（资质）证书、人员证书、企业业绩和荣誉等材料均真实无任何虚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被查存在虚假，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如其他投标人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提出投诉，我单位承诺在贵单位要求的时间内（一般为5个工作日），向贵单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和核实渠道。逾期未提供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我单位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我公司承诺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若在招投标过程及预中标公示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取消投标资格及中标资格、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接受按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

3、我公司承诺不存在因违反建筑市场管理、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等法律、法规、规章，而被限制投标且在有效期内的市场行为。我公司承诺投标时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4、我公司承诺信用状况良好，在参与投标时无以下情形：

（1）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自判决生效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不满二年的；

（2）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税务部门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被有关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公布的受惩信息有效时间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后的。

（3）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未列入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的黑名单，未与和五矿所属其他子公司或总公司有发生的诉讼关系。

我公司信用状况接受社会监督，如与事实不符，我公司自愿承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法律责任。

5、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异议投诉。

特此承诺！

日期：年月日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c44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汇总表、拟委任的项目班子成员一览表

（均由主体库选取后系统自动生成，无需另行编制）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投标人减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致（招标人名称）：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因_____，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_____减免保证金的政策，自愿遵守招标文件要求，自愿通过提供承诺方式，享受□全部免缴投标保证金/□减免_____保证金待遇。

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如有提供虚假或伪造信用评价，或者出现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行为，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a7bb9477-5003-40f6-9980-d5b3e2a8e418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制造商授权书

致：招 标 人

我公司 （名称） 是位于 （地址） 依法成立的一家制造商。兹授权主要营业地位于 （地址） ， （名称） ，为我公司在新河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区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EPC+O暂估价部分污泥脱水及干化设备（不分标段）项目的授权代理商，有资格用我司生产的 产品进行上述项目投标，并与贵方（招标方）进行后续合同谈判和合同签订。

我方在此保证：上述公司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我司产品达到国家相应标准，满足相关质量要求。

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制造商（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联合体协议书

致：招 标 人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设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印章）

成员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印章）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在本协议要求的位置盖章、签字或印章。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技术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技术文件目录

1、深化设计

2、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方案

3、人员配备方案及岗位职责方案

4、运输方案及产品到达指定地方的交接、验收方案

5、质量保障方案

6、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方案

7、售后服务方案

8、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商务技术文件

9、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商务技术文件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名称：_____（报价文件）

____年__月__日

报价文件目录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2、投标函

3、开标一览表

4、设备清单报价表

5、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6、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7、设备维保明细表

8、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报价文件

9、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其他报价文件

a7bb9477-5003-40fc-9986-d5b3e28e448

投标函

致招标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 姓名：，质量目标：，工期：日历天，投标有效期：日历天，总价：元，大写：，按合同约定供货和完成本项目所有要求内容，修补项目中的任何缺陷，实现项目目的。

2. 我方承诺已标价设备清单由具有相应国家认可资格的注册造价师编制。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贵方递交履约担保。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和第1.4.5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我方在此承诺，未参与任何形式的“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

7．（其他补充说明）。

a71b9477-5905-40f6-996c-d5b3e2e8e448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印章）

年月日

-----以下非正文，投标文件编制时请勿复制！-----

[投标函内容填写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编制系统中填写<投标基础信息>后在<投标函>节点点击<刷新投标函>按钮即可生成本页第1条内容，第2条及后续内容需投标人在系统中按照招标文件本投标函格式内容自行编辑修改!]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总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产品品牌	
交货期	
质保期	
是否对招标文件完全认同	

备注：此表的“投标总价” 中已包含投标人完成本招标项目的一切费用包括税费。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e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设备清单报价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名称	规格	材质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催化氧化反应器	尺寸：Φ3.6m×13.5m 配套：催化剂层、布水器、功能填料、内件、爬梯平台护栏等	组合件 2205 等	6	套		
2	催化剂	耐盐臭氧催化剂		6	t		
3	催化氧化循环泵	离心泵，流量：100m³/h，扬程：8m，防护等级：IP55	过流材质：2205	6	套		
4	辅助激发装置及其电源系统	激发功率：450kW		3	套		
5	循环冷却系统	循环泵：100m3/h，H=12m，功率；7.5kW，含板换、膨胀罐等	SS304	3	套		
6	气液分离罐	尺寸：1.2m×4.05m	钢衬 PO	2	台		
7	补水装置	补水箱：0.5m3；	SS304	1	套		
8	补水泵	补水泵：Q=2m3/h,H=10m	SS304	1	套		
9	尾气处理装置	成套，配合辅助激发装置，处理气量≥375Nm3/h		3	台		
10	缓冲池曝气器	耐结垢曝气器，服务面积：23m2	2205	1	套		
11	VPSA 制氧系统	制氧能力：750Nm3/h；制氧浓度＞90%；出气压力：0.12~0.2Mpa 含罗茨风机、真空泵、氧压机、吸附罐、分子筛、氧气缓冲罐等	组合件	1	套		
12	液氧罐系统	50m3 ；配套气化器 2 台、减压阀组 1 台	组合件	1	台		
合计	小写：　　大写：						

注：上述报价表中未单独列项的工作内容须在上述清单中综合考虑综合报价。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a7bb9477-5003-0ef6-9986-d5b3e2a8e448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质保期内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名称	生产企业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中标人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5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注：本表费用应包含在总报价中。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质保期满后供应的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价格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备品备件/易损件/耗材/专用工具/名称	生产企业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注：本表费用不包含在总报价中。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设备维保明细表

工程名称：

设备名称	

<table>
<tr><td>品牌</td><td colspan="3"></td></tr>
<tr><td>型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数量</td><td colspan="3"></td></tr>
<tr><td>单价</td><td colspan="3"></td></tr>
<tr><td>质保期</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4">整体维保价格
（请分别报价）</td><td rowspan="2">质 保 期
满后___年</td><td colspan="2">维保价格（元/年）</td></tr>
<tr><td>小包代理维修保养模式</td><td>大包代理维修保养模式</td></tr>
<tr><td>1 年</td><td></td><td></td></tr>
<tr><td>其他方案</td><td></td><td></td></tr>
<tr><td>优惠条件</td><td colspan="3"></td></tr>
</table>

a7bb9477-5005-40f6-9986-d5b3e2a8e448

注：质保期后维保费用须按此表格式单独列表填写。不计入总价

投 标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身份承诺函

（不属于可删除）

致：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单位[承诺单位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具体信用代码]；注册地址：[详细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法人姓名]；联系电话：[有效联系电话]），就参与[XX 项目 XX 采购投标]过程中的中小企业身份事宜，郑重、全面作出如下承诺：

1. 划型标准与判定依据真实合规：本单位严格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及后续相关修订文件，结合自身所属行业，以[最近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当前实际经营期]的从业人员数（[具体人数]人）、营业收入（[具体金额]万元）、资产总额（[具体金额]万元）为核心依据，自我判定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判定结果完全符合上述规定，无任何偏差或虚假成分。

2. 企业资质与经营状况合法有效：本单位为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独立法人实体，不存在被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等情形；当前经营状况正常，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所提供的与企业规模相关的财务报表、纳税证明、社保缴纳记录等材料均真实、完整、有效，可随时配合核查。

3. 信息变更主动告知义务：在本次[XX 项目 XX 采购投标]的整个周期内（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若本单位因合并、分立、规模扩张/缩减等原因导致中小企业类型发生变更，或从业人员数、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核心指标超出对应划型标准，将在变更事实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

式主动告知贵单位，并提交相关变更证明材料，绝不隐瞒或拖延。

4. 虚假承诺的法律责任承担：本单位充分知晓并认可，本次承诺是贵单位审核本单位中小企业身份的重要依据。若本单位存在虚假承诺、隐瞒真实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等行为，自愿接受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参与[XX 项目 XX 采购投标]的资格、收回已获得的扶持资金/合同权益、被列入贵单位合作黑名单等处理；同时，愿意承担由此给贵单位及相关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行政乃至刑事责任。

本承诺函内容经本单位审慎核查，均为真实意思表示，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a7bb9477-5003-4966-9226-d5b3e2...

承诺单位（盖章）：[承诺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a7bb9477-5003-40f6-9986-d5b3e2a8e448

附录一